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能國際

SINOGREEN ENERG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中國綠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綠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所有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涉及股份合併、股本削減、股份溢價削減及轉撥事項之股本重組	100%	0	442,176,000
普通決議案				
2.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00%	0	442,176,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42,824,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該等股份持有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由於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特別決議案，故第1項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第2項普通決議案，故第2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本重組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及股本重組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哲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周哲先生及唐顯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栢森先生、王偉軍先生及周建紅女士。